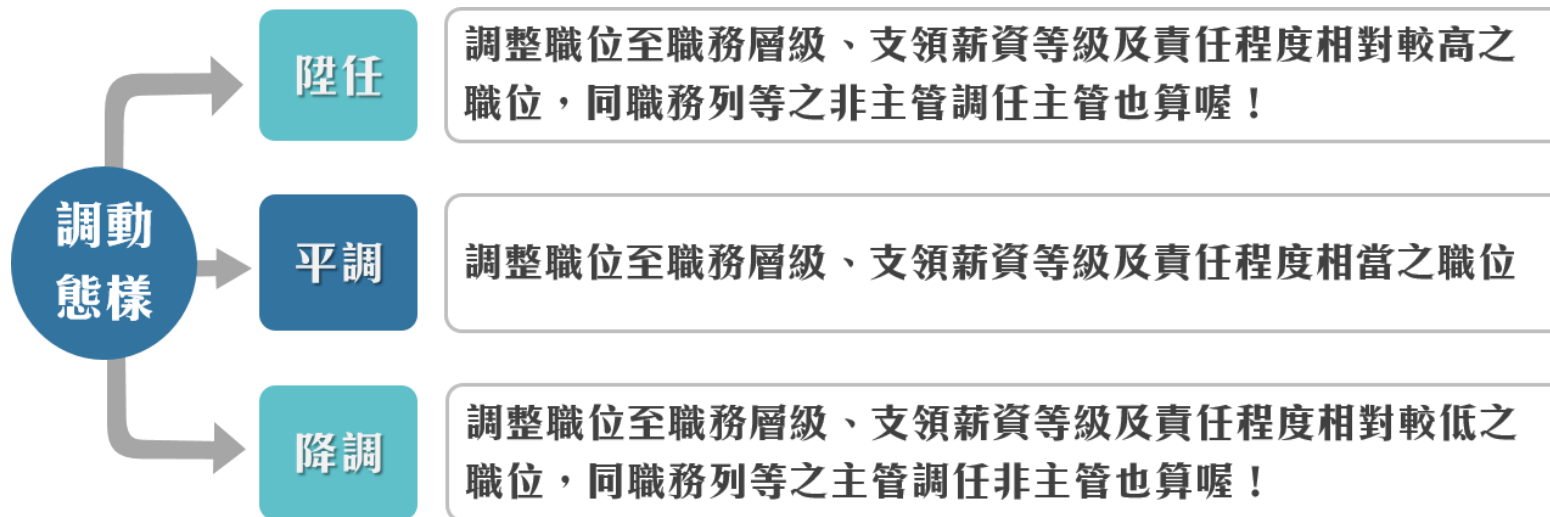


職務調動態樣介紹

(一) 職務調動態樣



(二) 案例說明

調動態樣	職務列等	職稱	救濟方式	備註
陞任	委任第3-5職等 ↓ 委任第5職等或 薦任第6-7職等	辦事員 ↓ 科員	復審	各機關職缺由本機關人員陞遷時，應依陞遷序列 逐級辦理陞遷 。 (公務人員陞遷法第6條)
平調	委任第4-5職等 ↓ 委任第4-5職等	技佐 ↓ 技佐	申訴	
降調	薦任第9職等 ↓ 薦任第8-9職等	主任 ↓ 專員	復審	

